

2023年4月18日會議  
資料文件

##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 勞工處的就業支援服務及措施

####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介勞工處就業支援服務及措施的最新發展。

#### 全面及免費的就業和招聘服務

2. 勞工處提供多元化的就業服務及推行不同的就業計劃，為求職人士提供針對性的就業支援。勞工處不時檢視就業服務，並因應就業市場的情況，適時調整相關措施，務求更有效地協助求職人士就業。

3. 勞工處 13 所就業中心、三所為飲食業、零售業及建造業而設的招聘中心、電話就業服務中心、職位空缺處理中心、「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等，為求職人士和僱主提供全面及免費的就業和招聘服務。勞工處亦推行多項就業計劃，包括「中高齡就業計劃」<sup>1</sup>、「展翅青見計劃」<sup>2</sup>、「大灣區青年

---

<sup>1</sup> 僱主聘用每名60歲或以上失業或已離開職場的求職人士，可獲發放每月最高達5,000元的在職培訓津貼，為期六至12個月。僱主聘用40歲至59歲失業求職人士的最高在職培訓津貼金額則為每月4,000元，為期三至六個月。「中高齡就業計劃」涵蓋全職及兼職職位。

<sup>2</sup> 僱主為15至24歲學歷在副學位或以下的離校青年提供在職培訓，可獲發放每月最高達5,000元的在職培訓津貼，為期六至12個月。有關「展翅青見計劃」的優化措施載於文件第12段。

就業計劃」<sup>3</sup>，以及「就業展才能計劃」<sup>4</sup>等，鼓勵僱主聘用中高齡人士、青年、大學畢業生及殘疾人士，並為他們提供在職培訓。同時，勞工處積極聯繫各行業的僱主，舉辦不同類型的招聘會，協助僱主招聘員工。

4. 2022年及2023年第一季度，勞工處分別錄得26 998名及9 711名求職人士登記使用勞工處就業服務。同期，勞工處錄得私營機構職位空缺的數目分別有超過108萬個及近31萬個。

## 促進就業資訊流通

5. 隨着經濟活動復常，各行業的人力需求轉趨殷切。勞工處積極強化各項服務，促進就業資訊流通。

### 優化「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功能

6. 勞工處的「互動就業服務」網站（[www.jobs.gov.hk](http://www.jobs.gov.hk)）及流動應用程式，為求職人士提供24小時網上就業服務和就業資訊，方便他們搜尋職位空缺及經網站遞交職位申請。網站設有多個專題網頁，包括為少數族裔、中高齡人士、高等學歷人士的求職專頁，提供兼職、建造業、飲食業、零售業等空缺的職位專頁，配合求職人士的就業需要。

7. 「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按求職人士預設條件自動選配最新的職位空缺，並經電郵或「推送提示通知」知會求職人士。求職人士更可經「推送提示通知」，接收招聘會的資訊。2022年及2023年第一季度「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分別錄得3.39億及0.96億瀏覽頁次，平均每天分別為93萬及107萬次，而流動應用程式同期亦分別錄得2.51億及0.67億點擊次數。勞工處會繼續優化「互動就業服務」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的功能和設計，並加強推廣勞工處的就業服務及協助求職人士下載流

---

<sup>3</sup> 有關「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的詳情載於文件第10及11段。

<sup>4</sup> 僱主每聘用一名有就業困難的殘疾求職人士，在首三個月工作適應期可獲發每月津貼8,000元，而其後六個月的每月津貼為6,000元。

動應用程式以接收職位空缺資訊。

### *多元化招聘服務*

8. 勞工處積極與各行業的僱主聯繫，舉辦不同類型的招聘會，向求職人士及僱主提供更有效和便利的就業及招聘服務。2022年，勞工處舉辦10場大型實體招聘會及三場網上招聘會。實體招聘會提供超過15 100個職位空缺，並吸引6 561人次到場。網上招聘會提供超過8 400個職位空缺，其中兩場網上招聘會共收到1 325個網上職位申請。2023年第一季度，勞工處舉辦三場大型實體招聘會，提供超過7 800個職位空缺，並吸引4 644人次到場。

9. 針對個別服務行業（如飲食業、零售業和酒店業）在經濟活動復常後的招聘需要，勞工處的「飲食業招聘中心」及「零售業招聘中心」已加強服務，在每個工作天為相關行業舉辦招聘會，讓僱主即場與求職人士進行面試。勞工處各區就業中心亦會繼續舉辦地區性招聘會，在地區層面加強就業配對服務。

### **優化就業服務措施**

#### *恆常化「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

10. 政府於2021年1月試行「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參與的企業及青年對計劃的評價非常正面。行政長官在2022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恆常推行「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恆常計劃），鼓勵更多企業提供職位，支持香港的青年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促進他們的事業發展及大灣區內的人才交流。勞工處已於2023年3月1日推出恆常計劃。參與企業須按照香港法例，以不低於月薪18,000港元，聘請於2021年至2023年獲頒學士或以上學位的香港居民，派駐他們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並提供在職培訓。政府會向企業發放每名參與青年每月10,000港元的津貼，為期最長18個月。勞工處於3月30日舉行「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招聘博覽暨啓動禮，呼籲企業及青年參與計劃。截至2023年3月31日，恆常計劃共收到913個職位空缺，有

關空缺已上載計劃的專題網站供合資格青年申請。恆常計劃預計每年可惠及 1 000 位大學畢業生。

11. 恆常計劃同時推行優化措施，包括在勞工處成立大灣區青年就業科，專責推展計劃，加強與企業、大專院校、僱主團體及其他持份者的聯繫；盡早向有意參與計劃的青年提供大灣區就業相關的資訊；委聘在內地有豐富服務經驗的香港機構加強對受聘青年提供在內地的支援；以及跟進受聘青年參與計劃期間及完成計劃後的就業情況。同時，我們會鼓勵及協助完成「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的青年成立相互聯繫的組織；以及加強宣傳推廣，分享成功故事，促進青年了解計劃對事業發展帶來的裨益。我們相信企業會樂意聘用參與恆常計劃的青年，並按需要調配完成參與計劃的青年回港工作，促進企業的業務發展。

#### *優化「展翅青見計劃」*

12. 由 2023 年 4 月 1 日起，勞工處就「展翅青見計劃」下的職前培訓與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加強協作，增加「展翅青見計劃」學員獲取職前培訓的機會及選擇，提升他們的就業能力。在新安排下，再培訓局提供不同類型的課程，包括為青年專設的課程及涵蓋多個行業的職業技能課程，供「展翅青見計劃」學員報讀。此外，因應再培訓局最新修訂發放再培訓津貼的安排，勞工處亦於 2023 年 4 月 1 日起，相應調升合資格「展翅青見計劃」學員獲發放的培訓津貼金額至每天 121 元（適用於再培訓局的「青年培育計劃」課程）及 241 元（適用於「展翅青見計劃」及其他再培訓局的培訓課程），鼓勵「展翅青見計劃」學員接受職前培訓。

#### *加強對少數族裔人士的就業支援*

13. 勞工處委聘兩所非政府機構自 2020 年 11 月起協助推行「多元種族就業計劃」，以個案管理方式向少數族裔求職人士提供「一站式」就業服務。截至 2023 年 3 月，共有 788 名少數族裔人士參加該計劃，並錄得 427 宗成功就業個案，包括 98 宗經非政府機構轉介而獲聘的個案。經檢討後，勞工處將恆常推行這計劃。為增加少數族裔求職人士的就業機會，勞工處自 2023

年上半年起亦會聘用更多少數族裔求職人士出任就業助理及一般助理。通曉少數族裔語言及文化的就業助理及一般助理有助加強勞工處向少數族裔社群提供服務及支援。

## 檢討留任津貼試點計劃

14. 勞工處於 2020 年 9 月推行為期三年的留任津貼試點計劃（試點計劃），向在「中高齡就業計劃」、「展翅青見計劃」及「就業展才能計劃」下獲聘的 60 歲或以上人士、青年及殘疾人士發放留任津貼，鼓勵他們接受及完成在職培訓。合資格僱員如受聘於全職職位滿三個月，可獲發留任津貼 3,000 元；其後留任每滿一個月，可獲發放額外 1,000 元留任津貼，直至完成為期六至 12 個月的在職培訓為止。兼職職位的留任津貼金額為全職職位的一半。截至 2023 年 3 月，合共有 4 621 宗申請獲批留任津貼，獲批津貼款額共 3 566 萬元，分項數字載於附件一。

15. 勞工處已完成檢討試點計劃。結果顯示，試點計劃對延長獲聘僱員留任期的成效並不明顯，有關數據載於附件二。經檢討試點計劃的效益後，勞工處將不延續試點計劃。合資格僱員如於 2023 年 8 月 31 日試點計劃結束前在上述三個就業計劃下獲聘，仍可繼續申領留任津貼。

16. 同時，勞工處會加強三個就業計劃下的就業輔導及支援服務，包括就業主任或個案經理提供個人化的就業諮詢服務，協助求職人士了解職業興趣和需要。勞工處亦會加強各就業計劃下的跟進措施，加強與僱主及僱員溝通，跟進僱員的工作情況，並為有需要的僱員提供支援及輔導，協助他們完成在職培訓，從而達致穩定就業。

## 結語

17. 請各委員省覽本文件的內容及提供意見。

勞工及福利局

勞工處

2023 年 4 月

留任津貼申請數目及獲批津貼款額  
(截至 2023 年 3 月底)

就業計劃	申請數目		獲批津貼款額 (萬元)
	獲批津貼	撤回／ 被拒絕 <sup>1</sup>	
中高齡就業計劃	963	14	525.6
展翅青見計劃	2 121	2	2,029.5
就業展才能計劃	1 537	0	1,010.6
<b>總數</b>	<b>4 621</b>	<b>16</b>	<b>3,565.7</b>

<sup>1</sup> 申請被拒絕或撤回的主要原因為留任期不足三個月。

僱員留任三個月或以上的在職培訓個案比率<sup>1</sup>  
(截至 2022 年年底)

就業計劃	留任津貼試點計劃		變幅 (百分點)
	實施前 <sup>2</sup> (%)	實施後 <sup>3</sup> (%)	
中高齡就業計劃 (60 歲或以上人士)	87.5	88.4	+0.9
展翅青見計劃	85.9	86.8	+0.9
就業展才能計劃	69.4	70.8	+1.4

<sup>1</sup> 數據不包括僱主解僱的個案，以便了解留任津貼能否鼓勵僱員留任，減少自行提早離職的情況。

<sup>2</sup> 在職培訓開始及預計完結日期均介乎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的個案。

<sup>3</sup> 在職培訓開始及預計完結日期均介乎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個案。